



"野生动物"和"人工繁育的野生动物"应该是**来源**概念而不是物种概念。

是各地政府倡导的扶贫产业中的养殖项目。蒋雪云说:三年前,家乡政府号召外出农民工回乡创业,当地的政策支持是他决定回去做养殖的重要原因。蛇场成规模后,他想带动村民一起脱贫致富,去年年底跟驻村的扶贫小组联系,谈了自己的想法:其他村民来跟他一起养蛇不用做任何投资,只要每天抽出一个多小时来喂蛇和回收饲料盘,不耽误他们另外做农活,还能每月得到2000元工资或者入股。扶贫小组很认同,马上跟乡长做了汇报,乡长也很高兴。"没想到,现在什么都谈不上了。"

连一度被"误伤"为 SARS 病毒源头的果子狸,也助力了乡村的脱贫致富。《江西日报》2019年11月报道该省万安县饲养果子狸的"致富经": "30 只母狸可产子狸90 只左右,每只子狸半年至一年可长为5公斤商品狸,按每公斤200元计算,90 只可卖9万元。除去成本,一年利润就有5万余元。"该县沙坪镇、高陂镇、百嘉镇有560户共1700多人在政府部门的帮扶下,签约养殖果子狸,奔向致富路。

冉景丞表示:如果让这些养殖 户转型,那政府必然要对他们的损 失进行补贴。"但发展特种养殖的 通常都是较为贫困落后的地区,那 些地方政府能出得起这笔钱吗?"

将来,该如何规范特种养殖? 冉景丞建议:在法律层面应该明确 自然状态野生动物与人工繁育动物的概念,对人工繁育技术成熟的物种进行评估,发布人工繁育野生动物名录和技术标准,实行动态管理。 凡没有经过评估和标准发布的种类,仅可停留在科学研究和动物园层面,实体及其制品不得进入市场。

他表示, 我国现行法律对"野 生动物"的定义是按物种划分,但 他认为"野生动物"和"人工繁育 的野生动物"应该是来源概念而不 是物种概念。所谓的"野生动物" 应该是生活在自然状况下、不是靠 人工喂养的,有自然种群的动物。 从行为学上讲, 这些动物对人有一 种天性的"安全距离"。他说,像 有些动物园里面养的老虎、狮子, 在人工喂养几代以后, 它们的行为 学已经发生改变,有些旧的遗传记 忆在损失, 有些新的遗传记忆在增 加。如果被放回野外,它们已经跟 真正的野生种群在行为学上有极大 的差异。再如眼镜蛇, 在野外是不 会吃死食的,再饥饿也要去捕活食: 但是在人工饲养条件下, 现在它们 都是以死食为主。

"我赞成国际上的惯例,就是把一切非人工饲养的、自然界中的各种动物都定为'野生动物',包括鸟、兽、两栖、爬行、昆虫、鱼、虾、贝类等都属于'野生动物';而把一切因人工饲养才能存活的动物都称为'人工繁育的动物'。区分好最基本的概念,才能进一步做

好管理。"

他表示,对人工繁育的动物, 也要根据它的不同用途,例如科研、 观赏、食用、药用、陪伴等,制定 不同的管理手段。

在政府部门管理层面, "分清 楚谁做什么,就不会乱"。他说,科研、 繁育、检疫、交易、运输、加工、 经营、市场各个环节由相应的部门 履行好监管责任,并采用一套大数 据系统进行统一溯源管理,就不愁 管不好目前我们所说的"人工饲养 的野生动物"。这样,它既可以服 务农业农村发展,又可以规避风险; 即使发生相关疫情,也可以迅速追 溯找到疫情的真正原因。

广西贵港的果子狸养殖户黎彩兴说: "我非常支持国家打击盗猎、违法贩卖野生动物,但也希望能让人工养殖野生动物更规范地发展下去。我举双手支持更严格更规范的管理。我明白这件事不能只听我们养殖户怎么说,也可以多听一听更多社会公众的声音。"

一个月的征求意见期即将结束,《国家畜禽遗传资源目录》的最终版本是否会有变化,决定着许多养殖户的命运;之后如何落实配套政策,也考验着各级政府的应对能力。不过,在上述《目录》的配套《说明》的最后,也留了这样一句话:"在《目录》实施过程中,确有需要调整的,由农业农村部根据实际情况,经认真评估论证报国务院批准。"

罗利雄说: "我摸索研究了这么多年,是很想把竹鼠养殖做成一番事业的。如果这次最终不能养了,我也希望能让我保留一些种苗供给科研使用。说不定过几年之后政策变了,又能养了呢?" 【